

济南构筑三大体系,加快改善小清河流域生态环境,取得明显成效

柳杏行间门幽静 短桥浅水小清流

◆赵小明

“柳杏行间门幽静,短桥浅水小清流。没鸭麦野轻无际,十里春山见卧牛。”这是清朝诗人朱照描写小清河的诗句,赞美之情溢于言表。

历史上,贯穿济南东西的小清河曾经水清岸绿、鸟飞鱼跃,舟楫穿行,流淌千里,惠及两岸民众湖田鱼盐。但是,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大量生活污水涌入,导致其成了排污河,甚至一度鱼虾不生,臭气熏人。

近年来,山东省济南市全面启动小清河流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精心谋划、综合施策,构筑起目标责任、科学治污、建设规划三大体系,坚持“治用保”一体化推进,加快改善小清河流域生态环境。

经过数年综合治理,小清河济南段水质得到根本改善,两岸滨河景观初现风貌。沿河而行,时而鲜花绽放,海棠滴翠,时而廊桥迂回,翠鸟鸣枝。绿荫下,不少市民悠闲散步,孩童嬉戏玩耍,“短桥浅水小清流”的美丽景观再次回到现实中。



济南市坚持“治用保”一体化推进,加快改善流域生态环境。图为市人大执法检查组在济南市环保局局长高立文(左二)陪同下查看全市水生态建设情况。 济南宣教处

总体统筹,“河长”分段负责 建立政府企业目标责任网络

2013年初,山东省省委、济南市委书记王敏主持开展“加强环境保护,建设生态济南”重大课题调研,以小清河流域生态建设为重点,先后3次专题研究水污染防治工作。市政府将解决城区污水直排问题写入工作报告,列入为民办实事重要内容。随后,济南市委、市政府召开环境保护推进动员大会,统筹推进环保模范城、生态城市、水生态文明城市等“六城联创”工作,进一步推进小清河流域生态治理。

济南各相关市、区和街办(乡镇)层层成立指挥部,由本级政府主要领导负责,上级政府督查督办,严格监督考核,实行评先树优“一票否决”。建立“河长”目标责任制,由县(市)区长、街办主任(乡镇长)担任小清河干、支流河(段)长,市里总体统筹,“河长”分段负责,将流域综合治理任务分解落实到各级政府、责任部门和重点企业,形成了纵到底、横到边的目标责任网络。

围绕日常调度管理,济南市建立了小清河流域综合整治月调度、季分析、年度考核制度,敏感时期对水质情况一天一通报。市主要领导到流域现场检查、现场办公,构筑起了党委领导、政府负责、人大监督、政协参与、各有关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大格局。

章丘市不断完善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先后建设农村污水处理站31处,垃圾转运站6处,农村污水处理率达85%以上,乡镇驻地及社区生活污水全部处理达标。

2012年,章丘市组织开展了生态市建设规划修编完善工作,对生态市建设规划目标、指标体系、功能区和生态工程等内容进行了修订完善和补充,使规划更科学合理。2013年,章丘市成立了国家生态市建设指挥部,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指挥,各级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统筹指导生态市建设,有力地促进了生态市的顺利开展。

章丘市今年投入2600万元,新建14座农村社区污水处理站,形成3600m³/日的污水处理能力,并配套建设34.1公里长的污水收集管网,

商河县环保局以创建国家级生态县为载体,以提高公众环保意识为目的,先后投入60余万元,深入开展环境宣传教育活动,营造了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社会氛围。

商河县环保局依靠县委、县政府、县人大、县政协的力量,充分发挥团县委、县妇联、文明办、教体局等部门的职能作用,调动新闻媒体、企业、学校、社区和民间组织的积极性,共同做好环境宣传教育工作。与县委宣传、县广播电视台、县教体局、县文联、县妇联等单位加强协调与沟通,制定年度环境宣传教育实施方案,实现了环保宣传教育常态化。

商河县环保局开展环保知识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四进”活动,通过开设环保讲座、设立

为加强公众参与,调动群众力量监督企业排污,济南市按照《山东省污水排放口环境信息公开技术规范(试行)》的要求,采取分阶段逐步实施的方式,组织国控、省控、市控和县区重点排污单位按照有利于公众监督、有利于分清责任、有利于工程实施的原则,向社会公开污水排放口和采样点、生物指示池和污水排放口标志牌。2014年将分两批组织全市38家重点废水污染源排水口进行改造。

“治用保”综合施策,科学治污 出台节水和中水设施建设法规

围绕小清河流域综合治理,济南市坚持“治、用、保”综合施策,构建科学治污体系,加快生态环境整治进程。在“治”上,不断加大治污力度,强化污水源头控制,严禁上污染项目。强化流域治污工程建设,市区新增污水处理能力11万吨/日,完成65条河道截污、1208个污水口整治,铺设污水管线170公里,到2013年底,基本实现了建成区污水不直排环境的目标。海河流域、小清河流域治理项目分别完成46项和159项,完成率为74%和72.9%,均超过国家和省规定要求。强化环境监管,采取法律、经济、行政、科技、舆论等手段综合施治,涉水企业排放达标率达到98%。

在“用”上,济南市大力提高中水回用份额,出台了节水和中水设施建设管理两部地方法规,把中水工程建设纳入城市基本建设审批程序,确保中水处理设施与项目建设同步推进。目前全市已

建成中水设施206座,日均回用量12万吨。继续加强雨洪控制与利用,实施水源连通、水源涵养等工程,连通了田山灌区与济平干渠,完成了玉清湖引水工程,实现了长江与黄河水互联互通,优化了济南水资源配置格局。

在“保”上,济南积极扩大生态保护范围。开展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重点打造南部山地生态屏障功能区、城市泉水景观生态功能区、沿河湿地保育生态功能区,推进南部生态保护区、城市泉水景观区、北部湿地风貌区等三大片区工程建设。提升了大辛河等7条河道景观,完成了平阴城西洼万亩湿地等3个生态湿地和章丘白云湖、济西湿地一期工程。

强化“补”功能 彰显“景”特色 发挥“净”作用 加大“治”力度

结合山东省小清河流域生态环境综合整治规划,济南市以打造全国流域生态湿地典范为目标,认真研究编制《济南小清河流域湿地保护与合理利用总体规划》,围绕构建市域“两河三区数廊多片”生态体系,明确了流域产业布局 and 开发建设要求,形成了城区污水综合治理、城市供水管理、河道水生态优化等一批研究成果。

随着二期小清河综合治理工程的完成,滨河新区开发建设日新月异,众多项目争相抢滩,华山、北湖和“非遗园”片区开发建设,总投资近400亿元,成为滨河经济增长极和发展隆起带上的3个重要节点。为建设白云湖

农村污水处理率达八成 建成农村污水处理站31处

有效改善水环境质量。建设了曹范镇、高官寨镇和黄河镇3个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示范项目,对其余17个农村饮用连片供水工程设置隔离设施和警示牌等,实现对农村饮用水水源地的有效保护。

坚持治理污水同时跟进农村沼气入户工程,章丘市率先在济南市开展了“一池三改”沼气池建设,全面启动了生态富民工程,先后投入1000余万元建成农村户用沼气池2.2万处,中小型沼气工程106处,总容积达到1.5万立方米,大型沼气工程两处,总容积1680立方米,年产沼气的约800万立方米,节约能源折合标准煤4万吨以上。

在加快农村面源治理的同时,章丘市实施53项清洁能源替代工程,针对影响空气质量的污染问题,章丘市专门出台文件,对传统工业中的锻造、铸造业进行煤改电、煤改天然气,目前天然气管网已铺设70%,改造窑炉130余台套,计划2015年底全部完成升级改造任务。

商河县环保局紧紧围绕生态城市建设和大气污染防治等环保中心工作以及创建国家级生态县这一中心任务,依托新闻媒体,充分利用各级主流媒体,开展环保专题、专栏和专版宣传。积极与县电视台联合,在《商河新闻》中开辟生态创建宣传专栏,及时报道生态创建工作进展情况。每月以生态县创建办公室的名义编发工作简报,邮寄给县级领导以及乡镇、县直部门的主要负责人,让各级主要领导及时深入了解环保工作情况,参与环保工作。

围绕扎实开展系列宣传活动,商河县环保局在城区繁华路段建设了环保文化宣传墙30余处,宣传内容包括生态创建、节能减排、低碳生活、节约资

源,生态文明等5个宣传板块。印制了10万余个(册)环保手提袋和生态县宣传手册,分发到全县6万余名中小学校的师生,以“小手牵大手”的形式带动整个家庭,达到共同爱护环境的目的。创建了环保宣传一条街,采取喜闻乐见的绘画、文字生动形象地传播环保理念。

在“6·5”世界环境日期间,商河县环保局组织开展了丰富多样的环保宣传活动。成功举办“绿色出行建设生态商河环保志愿者活动”,邀请县长、分管县长、宣传部长、企业、绿色学校、社区负责人及县直相关部门工作人员1000余人,在县鼓子秧歌广场举办启动仪式,向志愿者单位授牌,并组织环保志愿者千人签名活动。

刘祥生 刘凤华

济阳县

第一时间调查处理 第一时间督促整改 四大举措治污降霾

本报讯 济阳县环保局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围绕“四风”问题,组织召开民主恳谈会、座谈会,充分发挥新媒体阵地作用,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倾听群众意见,不断提升环境监管能力和水平。

济阳县环保局针对群众反映较为集中的雾霾等大气污染问题,提出“统、解、监、宣”四大举措,坚决打赢大气污染防治这场硬仗。

“统”即统筹管理,建立大气污染防治长效机制。济阳县成立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从监管体系、资金投入、政策措施、责任机制等方面入手,在调整能源结构、调整产业结构、健全环境管理经济激励政策等方面,系统分析、科学制定《济阳县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一期)》。明确县直部门、镇(街道)责任,25个责任单位成立专门工作机构、专人负责,严格考核办法,评估考核结果纳入科学发展综合考核体系,实行“一票否决”。

“解”即任务分解,确保改善目标和任务按期完成。济阳县大力强化燃煤污染控制,加快能源结构调整,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积极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推进燃煤设施

实施煤改气。强化重点行业污染防治,对全县38家废气排放企业进行全面检查,所有废气排放企业按照相应排放标准要求实施脱硫、脱硝、除尘等提标改造,不能达标的下达书面限产治理通知。推进机动车尾气排放有效控制,严格核发机动车环保检验标志,加强油品质量的监督检查。

“监”即严格监管,把执法的触角延伸到各个角落。针对大气污染防治突出问题,进一步健全污染源清单更新制度,济阳县环保局及时掌握污染源更新变化情况,提高动态监管能力。依托在线监控网络,加强现场巡查力度、监测频次,对重点污染源超标行为第一时间调查处理,第一时间督促整改,提高及时监管能力。协调住建、发改、公安和交通等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形成合力,提高横向联合监管能力。

“宣”即广泛宣传,营造爱护环境的良好氛围。以“向污染宣战”为主题,持续开展环保宣讲进社区、进学校活动,发放环保袋1000多个,宣传手册3000余份,绿色环保理念向学校普及,引导公众做绿色环保、低碳生活的践行者,在全社会形成“同呼吸、共命运”的浓厚氛围。 王小丽

平阴县

全面开展油气回收治理 42座加油站油气回收装置安装到位

本报讯 平阴县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油气回收综合治理,要求县域内所有加油站、油库以及油罐车必须安装油气回收治理装置或设施,并达到国家油气污染防治标准。

平阴县环保局成立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推进领导小组,指导开展全县油气回收综合治理工作,并将工作任务逐级细化,责任到人,要求各相关单位协同配合。协调经信、交通等部门,摸清全县现有储油库、加油站、油罐车的数量、位置及业主单位等情况,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衔接,做好油气回收治理项目相关技术工作,及时反映油气回收治理工作进展。

平阴县环保局加强油气污染治理工作的监管,对逾期未完成油气污染治理任务和治理后仍达不到规定排放标准的,依法予以处罚,并通报经信、

交通等相关部门,不予通过年度审验或不予核发有关资质证书。加大宣传力度,让广大油品经营单位和市民充分了解油气污染治理工作的意义、内容和进展情况,督促各储油库、加油站、油罐车所属单位和业主按规定完成油气回收治理工作。

截至目前,平阴县42座加油站159支加油枪,22辆油罐车油气回收装置已全面安装到位,彻底改变以前不进入加油站也闻得到汽油味的现象,使加油站周边的居住得到了明显改善。

平阴县环保局将继续加大对油气回收设施的检查和抽测,督促相关企业加强对油气回收设施的自查自纠,建立和完善油气回收系统使用维护制度。对于闲置设施和超标排放等违法行为,环保部门将依法处罚。 马向华

长清区

每月现场考核 量化考核打分 加大扬尘污染监管力度

本报讯 为有效攻克扬尘污染这一“顽疾”,今年以来,长清区区委、区政府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全面部署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加大监管力度,落实扬尘污染各项措施。

长清区政府成立了由区长任组长,各乡(镇)、区直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扬尘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会议、通报、考核等制度,领导小组会议每月召开一次,领导小组办公室每月召开一次,为全面掌握城区内扬尘污染源相关情况,扬尘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执法人员进行了全面细致地调查摸底,根据调查结果和污染源产生原因,逐一制定治理措施,实施点、线、面相结合的综合治理。

长清区环保部门在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时,一并审查建设项目的扬尘污染防治方案。对无扬尘污染防治方案或扬尘污染防治方案不完善的,环保部门不予受理其环境影响评价;对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建设的,由有审批权的环保部门责令停止建设并限期补办环评审批手续;对不

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审批意见有关扬尘污染防治要求,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的,由有审批权的环保部门依法进行查处并责令其限期改正。

依据扬尘污染防治分类挂牌和量化考核制度,长清区环保局联合区住建委、区城管局对辖区内各类扬尘源单位进行不定期现场检查,每月进行一次现场考核,根据检查情况进行量化考核打分,根据分数情况对各类扬尘源单位分别授绿牌、黄牌和红牌,并将每月考核结果及时予以公布,以督促其加大落实扬尘污染防治的各项措施力度。

为广泛形成全民支持参与扬尘污染防治的良好氛围,长清区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新闻媒体,进行广泛宣传。目前,已向各街镇、各有关部门、各建设单位、各建筑施工单位下发市政府令《济南市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标准》等1000余份。通过“6·5”世界环境日活动宣传及环保宣讲进社区、进工地等集中宣传形式,贴近群众,影响评价;对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建设的,由有审批权的环保部门责令停止建设并限期补办环评审批手续;对不

落实环境评价文件和审批意见有关扬尘污染防治要求,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的,由有审批权的环保部门依法进行查处并责令其限期改正。 王殿伟



为保障环境安全,济南市不断提升环境应急能力,开展环境应急演练。图为济南市环境应急演练现场。 济南宣教处